

新板

東垣十書

此事難知

十一

武庫
133
11



武
133
11



此事難知序

東垣先生醫書一帙。予府已錄
梓傳於世矣。今又得一書。亦東
垣治疾之法。名曰此事難知。蓋
醫之為道。所以續斯人之命。而
與天地生生之德。不可一朝泯
也。秦焚六經。而廢周公孔子之



七喜雅和序

字彙曰拯同拊
拊音敷正救也助也

道幸而醫書存世考諸經者則
知黃帝與岐伯之論辯反覆推
明五運七氣之秘以立補泄之
法所以拯斯人之疾而人之死
生繫焉岐黃既遠求能推諸五
運七氣而察陰陽升降之候定
藏府虛實之所因合經絡上下

之所屬而能起死回生者鮮矣
噫克紹明之者其惟東垣先生
乎先生是書乃言外不傳之秘
誠為人所難知然方劑雖載其
妙理有不可得而明言者在乎
心領而神會耳唐許胤宗曰醫
者意也思慮精則得之此之謂

此書難久月
道幸而醫書存世。考諸經者，則知黃帝與岐伯之論辯，反覆推明五運七氣之秘，以立補泄之法。所以拯斯人之疾，而人之死生繫焉。岐黃既遠，求能推諸五運七氣而察陰陽升降之候，定藏府虛實之所，因合經絡上下

之所屬，而能起死回生者，鮮矣。噫！克紹明之者，其惟東垣先生乎。先生是書，乃言外不傳之秘，誠爲人所難知。然方劑雖載，其妙理有不可得而明言者，在乎心領而神會耳。唐許胤宗曰：醫者意也。思慮精，則得之。此之謂

此專集外月
歟。而孟軻氏曰。梓匠輪輿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之巧。亦此謂也。予用壽行而與四方之士共焉。則濟人利物之一端。未必無小補云。成化甲辰歲仲夏既望。荆南一人書于寶訓堂拙菴。

此事難知序

予讀醫書幾十載矣。所仰慕者仲景一書為尤焉。其讀之未易洞達其趣。以得一師指之。徧國中無有能

知_ル其_レ寤_テ而_シ思_フ天_ノ其_レ
勤_メ恤_テ俾_テ季_ノ李_ノ公_ノ明_ク之_ヲ授_ケ予_ニ
及_テ所_レ不_ル傳_ヘ之_ヲ妙_ニ旬_ノ儲_ヘ月_ノ積_テ
浸_ク就_キ編_シ帙_ヲ一_ノ語_ノ一_ノ言_ノ美_シ無_シ
可_キ狀_ル如_ク而_シ終_テ之_ヲ終_テ而_シ始_レ之_ヲ

即_チ無_シ端_ヲ以_テ圖_シ譬_也或_ハ有_レ人_ニ
為_シ猷_ヲ聞_ク而_シ惡_ム見_テ去_リ豈_ニ以_テ徒_ニ
使_シ之_ヲ然_ラ哉_ヤ彼_レ未_ダ嘗_テ聞_カ未_ダ嘗_テ
見_テ恥_テ夫_レ後_レ於_テ人_ノ之_レ過_ラ也_ヲ因_テ
同_ク之_ヲ曰_ク此_レ事_ノ難_ク去_リ以_テ其_レ不_レ

此_レ事_ノ難_ク

因师指也。人徒见气_ス多_ク为_シ
倚_ル之_レ法_ヲ而_レ去_リ上_ニ合_ヒ軒_ニ
岐_ニ之_レ種_ヲ中_ニ契_ヒ越_レ人_ノ之_レ典_ヲ下_ニ
符_ヲ辨_シ和_シ之_レ文_ヲ。若_シ又_シ之_レ外_ニ不_レ
傳_ル之_レ秘_ヲ。且_ニ載_ス斯_ノ文_ヲ矣。时_ニ入

至大改元秋七月二十有
一日古趙王好古識



此子亭

五

此事難知目錄

卷之一

醫之可法

或問手足太陽手足陽明手足少陽俱會于首

故曰六陽會于首者亦有陰乎

經脉終始

日用

人肖天地

問脾寄于坤如何是損至第三若從脾為第二

岐黃醫案
 卷之十一
 脾寄于坤如何是損至第三若從脾為第二

從腎為第四請言脾數

明經絡之數有幾

問三焦有幾

問臟腑有幾

傷寒之源則會于首脊亦在胸平

冬傷于寒春必溫病則明乎且少則與會于首

春傷于風夏生飧泄

卷 夏傷于暑秋必痲瘧

秋傷于濕冬生咳嗽

○問兩感邪從何道而入 解利大羌活湯附

卷 清氣為榮

濁氣為衛

其用在下膽胃膀胱大腸小腸

其用在上兩目兩耳鼻口舌

格則吐逆 九竅 五臟

關則不便 下竅 六腑

三陽氣血多少

氣血之體

辨表裏中三證

辨陰陽二證

辨表傷陰陽二證

辨內外傷

辨傷寒言足經不言手經

六經傳足傳手經則愈

太陽六傳

卷之二

○太陽證

麻黃湯所宜而人麻味大黃或葛根

桂枝麻黃各半湯

桂枝二麻黃一湯

太陽頭痛

治三陽則不可越經

問桂枝湯發字

太陽禁忌不可犯

太陽證當汗

太陽證不當汗

當汗而不汗生黃

東垣十書 目錄 三
當汗而發汗過多成瘥

不當汗而汗成畜血

血證見血自愈

知可解

知不可解

脉知可解不可解

易老解利法 九味羌活湯

當汗而下之成協熱利

太陽一下有八變

裏傳表

傷寒雜證誤下變有輕重

五苓散爲下藥

當服不服則生何證

不當服服之則生何證

酒毒小便赤澁宜五苓散

五苓散以瀉濕熱

表之裏藥

裏之表藥

加減涼膈退六經熱

○陽明證

陽明證禁忌不可犯

汗多亡陽

下多亡陰

汗無太早

下無太晚

白虎加桂枝湯

白虎加梔子湯

傷暑有二

白虎加人參湯

白虎加蒼朮湯

梔子豉湯

煩躁

問邪入陽明為譫語妄言錯失此果陽明乎

傷寒雜證發熱相似藥不可差

二證相似藥不可差

狂言譫語鄭聲辨

嘔吐噦胃所主各有經乎

陽證發癍

傷寒之經有幾

三陽從中治

經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何如

如何是入陰者可下

許熱論藏字

大承氣湯

小承氣湯

調胃承氣湯

大柴胡湯

○少陽證

小柴胡湯

少陽證禁忌不可犯

如何是半表半裏

半表半裏有幾

問婦人經病大人小兒內執潮作并瘧疾寒熱

其治同否

熱有虛實外何以別

少陽雜證

陽盛陰虛發寒者何

平旦潮熱

日晡潮熱

卷之三

○太陰證

太陰可汗

太陰可溫

太陰有可下者

○知可解

太陰證禁忌不可犯

腹痛部分

○少陰證

走無形證

走有形證

少陰證下利辨

少陰證口中辨

少陰證咽喉辨

通脈四逆湯

少陰證禁忌不可犯

前後虛實圖

諸經皆言大則病進者何

難經仲景合而為一

仲景叔和合而為一

表裏所當汗下

仲景浮汗而沉下

難經沉汗而浮下

傷寒入裏見標脉則生

雜病出表見標脉則死

察色脉以定吉凶

弦有浮沉

鍼經

相合脉經

四證脉傷圖

脉當有神

治病必當求責

更有手足經或一經非本家病而自他經流入

東垣十書 目錄
者亦當求責

治病必求其本

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

痛隨利減

抑本

虛實

問兩手寸關弦疾脾弱火勝木旺土虧金爍當

作何治

六月大熱之氣反得大寒之病氣難布息身涼

素問 脉遲二三至何以治之

素問 欬論 十一 證各隨臟腑湯液之圖

素問 五臟瘧候湯液之圖

治當順時論

素問 六經瘧證湯液之圖

素問 難經 銅人經絡所病各異者何用鍼當從

何法

寒病服熱藥而寒不退熱病服寒藥而熱不退

其故何也

疾有自誤

病有變怪

喘論

桔梗枳殼湯

尋衣撮空何藏所主

三法五治論

一治有五五二十五治如火之屬衰于戊金

之屬衰于辰是也

卷之四

面部形色圖

天元圖

地元圖

人元圖

陰陽例

配合例

子母例

兄妹例

接經

手足經同

此事難知

平經說象 七十九難

拔元例

接經補遺

天元圖

地元圖

大接經從陽引陰

大接經從陰引陽

諸經頭痛 已下係東垣二十五論

治目 地黃丸 定志丸

治精滑 固真丸

脾胃虛渴不止

腹脹便血內寒 朱砂丹

臟腑實秘 麻仁丸

胃虛而秘 厚朴湯

內外諸瘡所主方

三焦寒熱用藥圖

大頭痛論

六經發渴各隨經藥治之

治廉刃脚膝瘡方

定癰疽地分

問三焦有幾

血海異同

許先生論梁寬甫證

論史副使病證

王太醫圓明膏

目錄畢

此事難知卷之一

元 鎮州 東垣李 杲明之 撰

明 餘杭 節菴陶 華尚文 校

醫之可法

自伏羲神農黃帝而下。名醫雖多。所可學者。有幾人哉。至于華氏之剖腹。王氏之天鍼。術非不神也。後人安得而倣之。非岐伯之聖經。雷公之炮炙。伊贇之湯液。箕子之洪範。越人之問難。仲景之傷寒。叔和之脉訣。士安之甲乙。啓玄子之傳註。錢仲陽之論議。皆其

活法所可學者豈千方萬論印定後人眼目者所能
 比哉其間德高行遠奇才異士與夫居縉紳隱草莽
 者然有一法一節之可觀非百代可行之活法皆所
 不取也豈予好辯哉欲使學者觀此數聖賢而知所
 可慕而已或有人焉徒能廣覽泛涉自以為多學而
 用之無益者豈其知本

或問手足太陽手足陽明手足少陽俱會于首
 然六陽會于首者亦有陰乎 果問之 對

答曰有六腑者六陽也五臟者五陰也肺開竅于鼻

此論詳

心開竅于舌脾開竅于口肝開竅于目腎開竅于耳
 是五陰也又有厥陰與督脉會于巔是六陰也耳者
 腎也復能聽聲聲為金是耳中有肺也鼻者肺也復
 能聞臭是鼻中有心也舌者心也復能知味是舌中
 有脾也目有五輪通貫五臟口為脾脾為坤土主靜
 而不動故無所兼言耳鼻舌各兼二目兼四此與督
 脉共計十三陰也腦為諸體之會即海也腎主之是
 為十四陰矣

經脉終始

寅手太陰肺。始于中焦。終于次指內。廉出其端。

卯手陽明大腸。始于大指次指之端。終于上俠鼻孔。

辰足陽明胃。始于鼻交頰中。終于入大指間。出其端。

巳足太陰脾。始于大指之端。終于注心中。

午手少陰心。始于心中。終于循小指之內。出其端。

未手太陽小腸。止于小指之端。終于抵鼻。至目內眥。

斜絡于顴。

申足太陽膀胱。始于目內眥。終于小指內側。出其端。

酉足少陰腎。始于小指之下。終于注胸中。

戌手厥陰心包絡。始于胸中。終于循小指次指。出其

端。

亥手少陽三焦。始于小指次指之端。終于至目眦。眥

子足少陽膽。始于目眦。眥終于小指次指。循大指內

出其端。貫爪甲。出三毛。

丑足厥陰肝。始于大指聚毛之上。終于注肺中。

手之三陽。從手走頭。足之三陽。從頭走足。是高能接

下也。

足之三陰。從足走腹。手之三陰。從腹走手。是下能趨

上也。

故上下升降而為和。易曰：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又曰：山澤通氣，故氣寄于辛，用于寅。平旦始從中焦注，循天之紀，左旋至丑而終，晝夜通行五十度，周流入百一十丈。夫倡則婦隨，血隨氣而土行，殊不見潤下之意。經云：氣主煦之，升也；血主濡之，潤也。書云：水曰潤下。如何說得從氣之血有下行之體。如百川右行，東至于海，請示。

日用

復臨泰壯夫乾姤	趣否觀剝坤二六
青白正分開與關	赤黑往來通道路
泰即居艮否居坤	乾作天門巽地戶
氣終于丑始于寅	血諦辛陰從下去
丙潛壬內却從高	順至乙穴還上注
婦隨夫唱幾曾停	萬派千流無暫住
血氣包含六子中	晝夜行流五十度
食時骸理敬脩行	玄府身周勻閉拒
排山倒海毒非常	撩鼻撚髭心不怖

天長地久太虛持 不虧八一元來數
休說乘虛謾履空 贏取康寧三六足
知之非難行之難 造次顛沛宜常慮

人肖天地

且天地之形如卵橫臥於東南西北者自然之勢也
血氣運行故始于手太陰終于足厥陰帝曰地之為
下否乎岐伯曰地為人之下太虛之中也曰馮乎曰
大氣舉之也是地如卵黃在其中矣又曰地者所以
載生成之形類也易曰坤厚載物德合無疆信乎天

之包地地形如卵焉故人首之上為天之天足之下為
地之天人之浮于地之上如地之浮于太虛之中也
地之西始于寅終于丑血之東根于辛納于乙相隨
往來不息獨缺於乾巽為天地之門戶也啓玄子云
戊土屬乾巳土屬巽遁甲曰六戊為天門六巳為地
戶此之謂也經云天地者萬物之上下左右者陰陽
之道路氣血者父母也父母者天地也血氣周流于
十二經總包六子於其中六氣五行是也無形者包
有形而天總包地也天左行而西氣隨之百川竝進

而東血隨之。

問脾寄于坤如何是損至第三若從脾為第二從腎為第四請言脾數

答曰脾雖寄于坤實用于巳從上肺心從下腎肝脾中得三數也如氣寄于辛而用于寅包絡三焦寄于丑而用于申也此人之所以肖天地而生易曰乾為首坤為腹震為足巽為股坎為耳離為目艮為手兌為口
明經絡之數有幾

思得里

答曰十二大經之別并任督之別脾之大絡脉別名曰大包是為十五絡諸經皆言之予謂胃之大絡名曰虛思貫膈絡出于左乳下其動應晨脉宗氣也是知絡有十六也

問三焦有幾

答曰手少陽者主三焦之氣也靈樞經云足三焦者太陽之別也並太陽之證入絡膀胱約下焦是知三焦有二也

問臟腑有幾

此書

此事難知

答曰。肝。心。脾。肺。腎。兼。包。絡。一。名。命。門。為。六。臟。膽。小。腸。胃。大。腸。膀。胱。兼。二。焦。為。六。腑。計。之。十。二。矣。故。包。則。為。一。腑。矣。是。為。十。二。矣。經。曰。胞。移。熱。于。膀。胱。則。癢。溺。血。又。云。胞。痺。者。小。腹。膀。胱。按。之。內。痛。者。若。沃。以。湯。注。云。膀。胱。胞。內。居。之。內。外。二。境。圖。云。膀。胱。者。胞。之。室。也。以。是。知。為。十。三。臟。應。矣。

傷寒之源

冬傷於寒。春必溫病。蓋因房室勞傷。與辛苦之人。腠理開泄。少陰不藏。腎水涸竭。而得之。無水。則春木無

以發生。故為溫病。至長夏之時。時強木長。因絕水之源。無以滋化。故為大熱病也。傷寒之源如此。四氣調神論曰。運冬氣。則少陰不藏。腎氣獨沉。廣成子云。無勞汝形。無搖汝精。金匱真言曰。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於精者。春不病溫。註云。冬不按蹻。精氣伏藏。陽不妄升。故春不病溫。又經云。不妄作勞。又云。不知持滿。又云。水冰地折。無擾乎陽。又云。無泄皮膚。使氣亟奪。啓玄子云。腎水王於冬。故行夏令。則腎氣傷。春木王而水廢。故病於春也。逆冬。則傷腎。故少氣以奉春生。

東垣十書 卷一 七
之令也。是以春為溫病，夏為熱，長夏為大熱病，其變隨乎時而已。邪之所感，淺者其病輕而易治，深者其病重而難治，尤深者其病死而不治。

冬傷於寒，春必溫病

冬傷於寒者，冬行秋令也。當寒而溫，火勝而水虧矣。水既已虧，則所勝妄行，土有餘也。所生受病，木不足也。所不勝者侮之，火太過也。火土合德，濕熱相助，故為溫病。使民腠理開泄，少陰不藏，惟房室勞傷，辛苦之人得之。若此者，皆為溫病，所以不病於冬而病於

春者，以其寒水居卯之分，方得其權。大寒之令復行于春，腠理開泄，少陰不藏，房室勞傷，辛苦之人，陽氣泄于外，腎水虧于內。當春之月，時強木長，無以滋生化之源，故為溫病耳。故君子周密于冬，少陰得藏于內，腠理以閉拒之，雖有大風苛毒，莫之能害矣。何溫病之有哉。人肖天地而生也。冬時陽氣俱伏于九泉之下，人之陽氣俱藏於一腎之中。人能不擾乎腎，則六陽安靜于內，內既得以安，外無自而入矣。此傷寒之源，非天之傷人，乃人自傷也。傷於寒者，皆為病熱。

為傷寒氣。乃熱病之總稱。故曰傷寒。知寒受熱邪明矣。六陰用事于冬。陽氣在內。周密閉藏可矣。反勞動之。而泄于外。時熱已傷於水矣。至春之時。木當發生。陽已外泄。孰為鼓舞。腎水內竭。孰為滋養。此兩者同為生化之源。源既已絕。木何賴以生乎。身之所存者。獨有熱也。時強木長。故為溫病矣。

春傷于風。夏生飧泄。

木在虛為春。在人為肝。在天為風。風者無形之清氣。當春之時。發為溫令。反為寒折。是三春之月。行三

冬之令也。以是知水為大過矣。水既大過。金肅愈嚴。是所勝者乘之而妄行也。所勝者乘之。則木虛明矣。故經曰。從後來者為虛邪。木氣既虛。火令不及。是所生者受病也。故所不勝者侮之。是以土來木之分。變而為飧泄也。故經曰。清氣在下。則生飧泄。以其濕令當權。故飧泄之候。發之於夏也。若當春之時。木不發生。溫令未顯。止行冬令。是謂傷衛。以其陽氣不出地之外也。當以麻黃湯發之。麻黃味苦。味之薄者。乃陰中之陽也。故從水中補木。而瀉水。發出津液為汗也。

東垣十書 卷一
爲傷寒氣。乃熱病之總稱。故曰傷寒。知寒受熱邪。明矣。六陰用事于冬。陽氣在內。周密閉藏。可矣。反勞動之。而泄于外。時熱已傷於水矣。至春之時。木當發生。陽已外泄。孰爲鼓舞。腎水內竭。孰爲滋養。此兩者同。爲生化之源。源既已絕。木何賴以生乎。身之所存者。獨有熱也。時強木長。故爲溫病矣。

春傷于風夏生飧泄

木在時爲春。在人爲肝。在天爲風。風者無形之清氣也。當春之時。發爲溫令。反爲寒折。是三春之月。行三

冬之令也。以是知水爲大過矣。水既大過。金肅愈嚴。是所勝者乘之而妄行也。所勝者乘之。則木虛明矣。故經曰。從後來者爲虛邪。木氣既虛。火令不及。是所生者受病也。故所不勝者侮之。是以土來木之分。變而爲飧泄也。故經曰。清氣在下。則生飧泄。以其濕令當權。故飧泄之候。發之於夏也。若當春之時。木不發生。溫令未顯。止行冬令。是謂傷衛。以其陽氣不出地之外也。當以麻黃湯發之。麻黃味苦。味之薄者。乃陰中之陽也。故從水中補木。而瀉水。發出津液。爲汗也。

東垣十書 卷一
若春木已生，溫令已顯，陽氣出於地之上，寒再至而復折之，當以輕發之，謂已得少陽之氣，不必用麻黃也。春傷於風，夏生飧泄，所以病發於夏者，以其木絕于夏，而土王于長夏，濕本有夏行之體，故飧泄於夏也。不病於春者，以其春時風雖有傷木實當權，故飧泄不病於木之時，而發於濕之分也。經曰：至而不至，是為不及，所勝妄行，所不勝者薄之，所生者受病，此之謂也。

夏傷於暑，秋必痲瘧

暑者，季夏也。季夏者，濕土也。君火持權，不與之子，暑濕之令不行也。濕令不行，則土虧矣。所勝妄行，木氣太過，少陽王也。所生者受病，則肺金不足。所不勝者侮之，故水得以乘之。土分土者，坤也。坤土申之分，申為相火，水入于土，則水火相干。水火相干，則陰陽交爭，故為寒熱兼木氣，終見三焦。是二少陽相合也。少陽在濕土之分，故為寒熱。肺金不足，洒淅寒熱，此皆往來未定之氣也。故為痲瘧，久而不愈，瘧不發于夏而發于秋者，以濕熱在酉之分，方得其權，故發于大

暑已後也

秋傷於濕冬生咳嗽

秋者清肅之氣收斂下行之體也。爲濕所傷。是長夏之氣不與秋令也。秋令不及。所勝妄行。故火得以炎上而剋金。心火旣形于肺。故肺氣逆而爲欬。所不勝者侮之。木氣上行與火同得動而不息也。所生者受病。故腎水虧也。長夏已亢。三焦之氣盛也。命門有焦之舍也。故迫腎水上行。與脾土濕熱相合。爲痰。因欬而動于脾之濕也。是以咳嗽有聲有痰。咳嗽不發于

秋而發于冬者。以其六陰之極。肅殺始得其氣。故肺不咳嗽于秋而咳嗽于冬也。咳嗽者。氣逆行上也。氣上行而逆。故面目發微腫。極則身體皆腫。變爲水氣。故曰濁氣在上。則生臃脹。又曰。諸氣臃鬱。皆屬肺金。此之謂也。春傷于風。夏傷于暑。冬傷于寒。辭理皆順。時字傷令字也。獨秋傷于濕。作令字傷時字。讀者不疑也。此四者皆無所亢而害其所乘之子也。邪從後至。言歲之主氣各差其分而爲病。一定之法也。若說秋字傷濕字。其文與上三句相通。其理與法不相通。

東垣一書
大抵理與法通不必拘于文也故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以意逆志為得之矣故曰春傷于風說作人為風所傷非也若是則止當頭痛惡風自汗何以言夏為殮泄哉今言春傷于風即是時傷令也明矣經云東方來者為嬰兒風其傷人也外在於筋內舍於肝又曰春甲乙所傷謂之肝風用此二句以較前文則辭理自通矣

問兩感邪從何道而入

答曰經云兩感者死不治一日太陽與少陰俱病頭

痛發惡寒口乾煩滿而渴太陽者腑也自背俞而入人之所共知少陰者臟也自鼻息而入人所不知也鼻氣通於天故寒邪無形之氣從鼻而入腎為水也水流濕故腎受之經曰傷于濕者下先受之同氣相求耳又云天之邪氣感則害人五臟以是知內外兩感臟腑俱病欲表之則有裏欲下之則有表表裏既不能一治故死矣故云兩感者不治然所稟有虛實所感有淺深虛而感之深者必死實而感之淺者猶或可治治之而不救者有矣夫未有不治而獲生者

也。予嘗用此間有生者，十得二三。故立此方，以待好生君子用之。

大羌活湯 解利兩感神方

防風

羌活

獨活

防已

黃芩

黃連

蒼朮

白朮

甘草 炙

細辛

去土各三錢

知母 生

川芎

地黃

各一兩

右咬咀。每服半兩，水二盞，煎至一盞半，去粗得清。

藥一大盞，熱飲之，不解再服，三四盞解之，亦可病愈則止。若有餘證，並依仲景隨經法治之。

清氣為榮

清者，體之上也。陽也。火也。離中之陰降，午後一陰生，即心之生血，故曰清氣為榮。

濁氣為衛

濁者，體之下也。陰也。水也。坎中之陽升，子後一陽生，即腎陽舉而使之，故曰濁氣為衛。地之濁不升，地之清能升為陽，舉而使之上也。天之清不降，天之濁能

降為六陰驅而使之下也。經曰：地氣上為雲，天氣下為雨。雨出地氣，雲出天氣。此之謂歟。

其用在下：膽、胃、膀胱、大腸、小腸。

天六腑氣表，其體在上，其用在下。

其用在上：兩目、兩耳、鼻、口、舌。

地五臟血裏，其體在下，其用在上。

格則吐逆，九竅，五臟。

陰極自地而升，是行陽道，乃東方之氣。金石之變上壅是也。極則陽道不行，反閉於上，故令人吐逆是地。

之氣不能上行也，逆而下降，反行陰道，故氣填塞而不入，則氣口之脉大四倍于人迎。此清氣反行濁道也。故曰格。

關則不便，下竅，六腑。

陽極自天而降，是行陰道，乃西方之氣。膏粱之物下泄是也。極則陰道不行，反閉於下，故不得小便。是天之氣不得下通也，逆而上行，反行陽道，故血脉凝滯而不通，則人迎之脉大四倍于氣口。此濁氣反行清道也。故曰關。

三陽氣血多少

寅爲少陽。何以復爲太陽。一陽初出地之外。卽少陽也。故謂之少陽。二陽過卯。故謂之陽明。三陽至巳。故謂之太陽。之氣升至極之分。便是太陽也。三陽俱爲太陽之氣。居其底。却爲少陽也。以此推之三陽所呼之名。異非有二體也。以其從多少而言之耳。

陽氣之極。舉陰於九天之上。故水自天而降。故太陽卽爲寒水也。所以血多而氣少。陽明居太陽少陽之中。二陽合明。故曰陽明。陰陽等也。所以氣血俱多少。

陽者初出之氣。少而不能鼓舞。陰氣陽伏地中尚多。故爲龍火。爲震。爲雷。爲足。俱屬地之下也。所以氣多血少。少陽極舉陰於九天之上。肺爲衛天之極表也。所以主氣。故肺受之。至高者肺也。故爲手太陰。陰於此。爲秋氣。而復降。重陽補下焦元氣。重陰補上焦元氣。辛爲天之味。能補地之分。自上而降於下也。苦爲地之味。能補天之分。自下而升於上也。此二者皆從其源也。六陽俱極舉陰於九天之上。故陰自天而降。是陰降於九天之上。而姤卦之陰復何以從下生。蓋

陰之首雖從天而降其陰之尾已至地矣故陰從地而生所以一陰從五陽之下也凡所生者從下皆從乎地也故地為萬物之母又云非母不生從地而生者為春氣從天而降者為秋氣九天之上為夏九天之下為冬

氣血之體

以上下言之有若立輪外焉天道左旋而西中焉地道右旋而東似不相侔大抵血隨氣行夫唱婦隨是也血雖從氣其體靜而不動故氣血如磨之形上轉

而之西下安而不動雖云不動自有東行之意以其上動而下靜不得不爾也天地之道如故漢守所言從乎天也自艮而之巽晉令所言從乎地也自乾而之坤是以乾坤之用備矣言天道者從外而之內也言地道者從內而之外也從外之內者傷寒也從內之外者雜也

辨表裏中三證

假令少陽證頭痛往來寒熱脉浮弦此三證但有一者是為表也口失滋味腹中不和大小便或閉而不

東垣十書 卷一
通或泄而不調。但有二者是為裏也。如無上下表裏證。餘者皆虛熱也。是在其中矣。

辨陰陽二證

陰證身靜重。語無聲。氣難布。息目睛不了了。鼻中呼不出。吸不入。往來口與鼻中氣冷。水漿不入。大小便不禁。面上惡寒。有如刀刮。天黃赤。身而之。陽證身動輕。語有聲。目睛了了。鼻中呼吸出入。能往而能來。口與鼻中氣皆然。

辨表傷陰陽二證

身表涼。知在陰經也。名曰陰證。
身表熱。知在陽經也。名曰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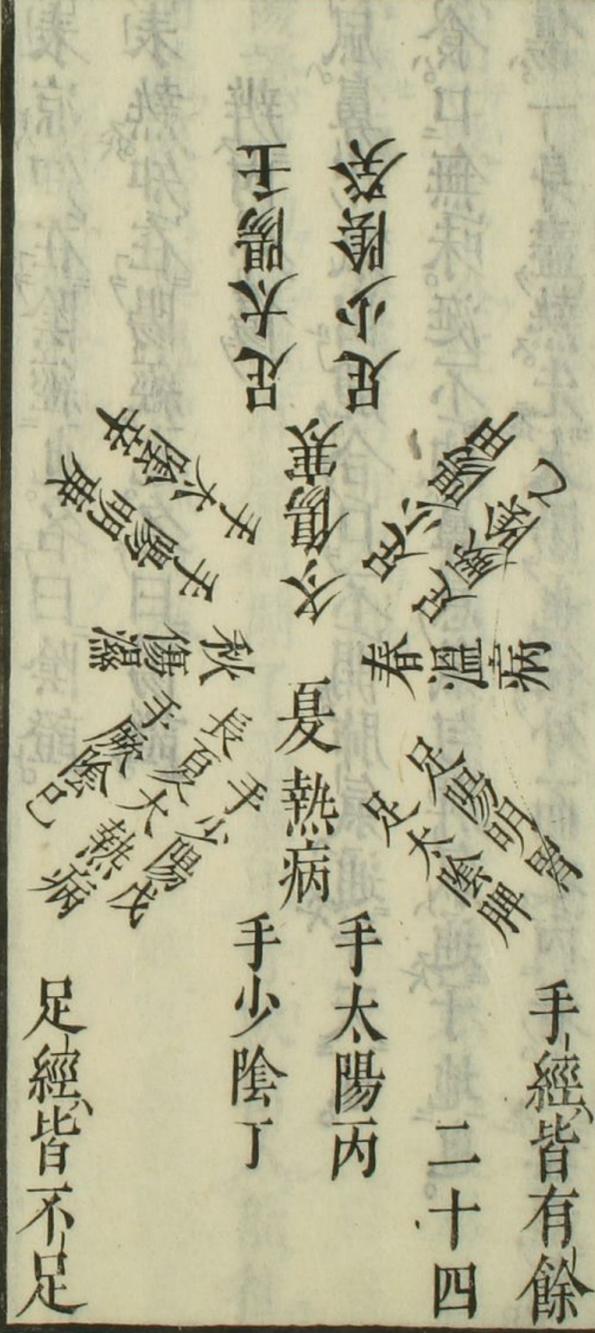
辨內外傷

傷風鼻中氣出。竈合口不開。肺氣通于天也。
傷食口無味。涎不納。鼻息氣勻。脾氣通于地也。
外傷。一身盡熱。先太陽也。從外而之內者。先無形也。
內傷。手足不和。兩脇俱熱。知先少陽也。從內之外者。先有形也。

內外俱傷。人迎氣口俱盛。或舉按皆實。大表發熱。而

惡寒、腹不和、而口液。此內外兩傷也。
 凡診則必捫手心手背。手心熱則內傷，手背熱則外傷。次以脈別之。

傷寒言足經不言手經圖



辨傷寒言足經不言手經

冬傷於寒者，春必溫病。夏為熱病，長夏為大熱病。蓋因房室勞傷，與辛苦之人得之。水虧無以奉春生之令，故春陽氣長而為溫病也。夏為熱病者，是火先動於火未動之時。水預虧於水已王之日，故邪但藏而不為病也。夏令炎蒸，其火既王，與前所動者，客邪與主氣，二火相接，所以為熱病也。長夏為大熱病者，火之方與秋之分，皆手經居之。木之方與春之分，皆足經居之。所傷者皆足經不足。及夏火王，客氣助于手

經則不足者愈不足矣。故所用之藥皆泄有餘則非足經藥何以然。泄有餘則不足者補矣。此傷寒本足經只言足經而不言手經也。大意如此。至于傳手經者亦有之。當作別論。與夫奇經之病亦在其中矣。

六經傳足傳手經則愈

陽中之陰。水。太陽是也。為三陽之首。能巡經傳。亦越經傳。

陽中之陽。土。陽明是也。夫陽明為中州之土。主納而不出。如太陽傳至此。名曰巡經傳也。

陽中之陽。木。少陽是也。上傳陽明。下傳太陰。如太陽傳至此。為越經傳也。

陰中之陰。土。太陰是也。上傳少陽為順。下傳少陰為逆。此為上下傳也。如太陰傳太陽為誤。下傳也。

陰中之陽。火。少陰是也。上傳太陰為順。下傳厥陰為逆。如太陽傳至此。乃表傳裏也。

陰中之陰。木。厥陰也。上傳少陰為實。再傳太陽為自愈也。

太陽六傳

此事難知

太陽者乃巨陽也。為諸陽之首。膀胱經病苦渴者。自入于本也。名曰傳本。

太陽傳陽明胃土者。名曰巡經傳。為發汗不徹。利小便。便餘邪不盡。透入于裏也。

太陽傳少陽膽木者。名曰越經傳。為元受病。脉浮。是汗當用麻黃。而不用之。故也。

太陽傳少陰腎水者。名曰表傳裏。為得病急。當發汗。而反下。汗不發。所以傳也。

太陽傳太陰脾土者。名曰誤下傳。為元受病。脉緩。有

汗。當用桂枝。而反下之。所致也。當時腹痛。四肢沉重。

太陽傳厥陰肝木者。為三陰。不至於首。唯厥陰與督脉上行。與太陽相接。名曰巡經得度傳。

此事難知卷之一

此事難知卷之二

元 鎮州 東垣李 杲明之 撰
明 餘杭 節菴陶 華尚文 校
太陽證

太陽證。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惡寒。無汗。脉尺寸俱浮。而緊。是發於陽。陽者衛也。麻黃湯主之。

麻黃 一兩半 去節 桂枝 一兩 去皮 杏仁 二十粒 湯浸 去皮尖

甘草 半兩 炙

右剉。每服五錢水一盞煎溫服。

此處為書中內容的影印或模糊透印，文字極其淡且難以辨認。

太陽證。頭項痛。腰脊強。發熱惡寒。自汗。脉尺寸俱浮。而緩者。榮也。桂枝湯主之。

桂枝

去皮

芍藥

甘草

各等分

右剉。每服八錢。水一盞半。薑棗同煎。溫服。

桂枝麻黃各半湯

太陽證。頭痛發熱。自汗惡風。脉當緩而反緊。傷風得傷寒脉也。

太陽證。頭痛發熱。無汗惡寒。脉當急而反緩。傷寒得傷風脉也。

二證脉不同。本經大青龍湯主之。易老桂枝麻黃各半湯。此言外之意。楊氏云。非明脉者不同。用大青龍湯。以其有厥逆筋惕肉瞤及亡陽之失也。故易老改為九味羌活湯。而不用桂枝麻黃也。羌活湯。不論有汗無汗。悉宜服之。但有緩急不同矣。九味羌活湯藥證加減服餌緩急。具見于後。

桂枝二麻黃一湯

太陽證。發熱惡寒。自汗脉緩。

太陽證。發熱惡風。無汗脉緩。

此易老元將麻黃一桂枝二治上一證後復改用羌活湯

太陽頭痛

太陽膀胱脉浮緊直至寸口所以頭痛者頭與寸口俱高之分也兼厥陰與督脉會于巔逆太陽之經上而不得下故壅滯為頭痛於上也左手浮弦胸中痛也沉弦背俞痛右手浮弦者亦然頭痛者木也最高之分惟風可到風則溫也治以辛涼秋剋春之意故頭痛皆以風藥治之者總其體之常也然各有三陰

三陽之異焉故太陽則宜川芎陽明則宜白芷少陽則宜柴胡太陰則宜蒼朮少陰則宜細辛厥陰則宜吳茱萸也

治三陽則不可越經

假令治太陽陽明不可遺太陽而只用陽明藥餘倣此用三陽經解藥後身反覆重者若煩則是有陽明也若不煩而反覆輕者知不傳三陰也不傳三陰則為解也大抵三陰之體靜重與濕相同傷寒五日後無汗謂穀消水去形亡故下之三日謂內有水穀

東地一書 卷二
故汗之。

問桂枝湯發汗

發汗或云當得汗解或云當發汗更發汗并發汗宜桂枝湯者數方是用桂枝發汗也復云無汗不得服桂枝又曰汗家不得重發汗又曰發汗過多者却用桂枝甘草湯是閉汗也一藥二用如何說得仲景發汗與本草之義相通爲

答曰本草云桂味辛甘熱無毒能爲百藥長通血脉止煩出汗者是調血而汗自出也仲景云臟無他病

發熱自汗者此衛氣不和也又云自汗者爲榮氣和榮氣和則外不諧衛氣不與榮氣相和諧也榮氣和則愈故皆用桂枝湯調和榮衛榮衛既和則汗自出矣風邪由此而解非桂枝能開腠理發出汗也以其固閉榮血衛氣自和邪無容地而出矣其實則閉汗孔也味者不解閉汗之意凡見病者便用桂枝湯發汗若與中風自汗者合其效桴鼓因見其取效而病愈則曰此桂枝發出汗也遂不問傷寒無汗者亦與桂枝湯誤之甚矣故仲景言無汗不得服桂枝是閉

汗孔也。又云發汗多。又手曾心心悸欲得按者用桂枝甘草湯。是亦閉汗孔也。又曰汗家不得重發汗。若桂枝湯發汗是重發汗也。凡桂枝條下言發字當認作出字。是汗自然出也。非若麻黃能開腠理而發出汗也。本草出汗二字。上文有通血脉一句。是非二焦衛氣皮毛中藥是為榮血中藥也。如是則出汗二字當認作榮衛和自然汗出。非桂開腠理而發出汗也。故後人用桂治虛汗。讀者當逆察其意則可矣。噫神農之作於其前。仲景之述於其後。前聖後聖其揆一也。

也。
太陽禁忌不可犯
小使不利不可便利之利之是謂犯本犯本則邪氣入裏不能解此犯之輕也。以是五苓散不可妄用。大便不可易動動之是謂動血動血是謂犯禁此犯之重也。表在不可下下之是為犯禁此犯之尤重也。下之為惡風惡寒頭痛待表證悉罷方可下之也。脉浮緊者犯之必結胸脉浮緩者犯之必痞氣。

太陽證當汗

不咽乾不衄不淋不渴小便自利不經發汗則當發之

太陽證不當汗

咽乾淋渴鼻衄小便不利已經發汗不得重發如無已上忌證雖經發汗邪氣未盡亦得重發之

當汗而不汗生黃

其證為風寒所傷陽氣下陷入于內而排寒水上行于經絡之間本當發汗因以徹其邪醫失汗之故生黃也脾主肌肉四肢寒濕與內熱相合而生黃也

當汗而發汗過多成瘥

其證因發汗太過腠理開泄汗漏不止故四肢急難以屈伸

不當汗而汗成畜血

畜血其證燥火也當益津液為上而反汗以亡其津液其毒擾陽之極則侵陰也故燥血而畜於胸中也

血證見血自愈

太陽病入膀胱小便利而赤畜血證也血自下者愈也

知可解

戰而汗解者。太陽也。○不戰有汗而解者。陽明也。○不戰無汗而解者。少陽也。若先差經。必不爾矣。太陽傳陽明。其中或有下證。陽明證反退而熱。兼不渴。却退顯少陽證。是知可解也。

太陽證知可解者。為頭不痛。項不强。肢節不痛。則知表易解也。

陽明證知可解者。為無發熱惡寒。知裏易解也。少陽證知可解者。寒熱日不移時。而作邪未退也。若

用柴胡而移其時。早移之於晏。晏移之於早。氣移之於血。血移之於氣。是邪無可容之地。知可解也。

知不可解

服解藥而去沉困。只頭痛目悶。是知濕去而風不去。則欲解也。若風去而濕不去。則不解。何以然。風則高。濕則下而入裏也。

脉知可解不可解

可解之脉。浮而虛。不可解之脉。浮而實。浮而虛者。只是在表。浮而實者。知已在裏也。汗多不解者。轉屬陽

明也傷寒不頭痛知邪不在經若頭痛者知邪在經也

易老解利法

經云有汗不得服麻黃無汗不得服桂枝若差服則其變不可勝數故立此法使不犯三陽禁忌九味羌活湯 解利神方

羌活

治太陽肢節痛君主之藥也然非無為主也乃撥亂反正之主故大無不通小無不入關節痛非此不治也

防風

治一身盡痛乃軍卒中卑下之職一聽軍令而行所使引之而至

蒼朮

別有雄壯上行之氣能除濕下安太陰使邪氣不納傳之于足太陰脾

細辛

治足少陰腎苦頭痛

川芎

治厥陰頭痛在腦

香白芷

治陽明頭痛在額

生地黄

治少陰心熱在內

黃芩

治大陰肺熱在胃

甘草

能緩裏急調和諸藥

已上九味雖為一方然亦不可執執中無權猶執一也當視其經絡前後左右之不同從其多少大小輕重之不一增損用之如神其效即此是口咬咀水煎服若急汗熱服以羹粥投之若緩汗溫服之而不用湯投之也

夏一書 卷二
脉浮而不解者先急而後緩脉沉而不解者先緩而後急

九味羌活湯不獨解利傷寒治雜病有神○中風行經者加附子○中風秘澁者加大黃○中風并三氣合而成痺等證各隨十二經上下內外寒熱溫涼四時六氣加減補瀉用之煉蜜作丸尤妙

當汗而下之成協熱利

當各隨三陽本證表藥發之發之未解下利自愈若不愈者方可以利藥治之

太陽二下有八變

太陽病下之其脉促不結胸者此為欲解也

脉浮者必結胸

脉緊者必咽痛

脉弦者必兩脇拘急

脉細數者頭痛不止

脉沉緊者必欲嘔

脉沉滑者協熱利

脉浮滑者必下血

裏傳表

太陽病反下之因而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主之至于大實痛者胃也桂枝加大黃湯主

之已傳戊婦告夫也所以為裏傳表即名誤下傳也
傷寒雜證誤下變有輕重

或問曰傷寒雜證一體若誤下之甚者變大答曰非
一體也傷寒誤下變無定體雜病誤下變有定體何
以然傷寒自外而入陽也陽主動雜病自內而出陰
也陰主靜動者犯之其變者無窮靜者犯之其變止
痞與腹脇痛而已故變無窮者為重症與腹脇痛者
為輕也

五苓散為下藥

五苓散為下藥乃太陽裏之下藥也太陽高則汗而
發之下則引而竭之渴者邪入太陽本也當下之使
從膀胱出也



腎燥膀胱熱小便不利此藥主之小便
利者不宜用然太陽病熱而渴小便雖
利亦宜五苓散下之

當服不服則生何證
答曰當服不服則穀消水去形亡必就陽明燥火戊
胃發黃故有調胃湯證此太陽入本失下也由不

服五苓散

不當服服之則生何證

答曰不當服而服之是為犯本小便強利津液重亡
侵陽之極則侵陰而成血證也輕則桃仁承氣湯重
則抵當湯故五苓散調和陰陽者也乃太陽陽明之
間故為調和之劑

酒毒小便赤澁宜五苓散

若熱在中焦未入太陽之本小便自利而清是津液
已行若與五苓散利之是重涸腎水也不惟重涸腎

水酒毒之熱亦不能去故上下不通而溺澁則為發
黃也若入血室則為畜血也

五苓散以瀉濕熱火土入水

假令太陽證傷寒自外入標本有二說以主言之膀胱為本經絡為標以邪言之先得者為本後得者為標此標先受之即是本也後入于膀胱本却為標也此乃客邪之標本也治當從客之標本

小腸火為本 膀胱水為本

寒毒之氣從標入本邪與手經相合而下至膀胱五

苓散主之。桂枝陽中之陽。茯苓陽中之陰。相引而下。入于本道。出邪氣。

手經 自上之下 足經

丙火 壬水

小腸 丁之耳目 膀胱

火邪之氣從下之上。以內為本。水中有火。火為客氣。當再責其本。兩腎相通。又在下部。責在下焦。下焦如瀆。相火明也。生地黃黃蘗主之。邪從本受。下焦火邪遺于小腸。是熱在下焦。填塞不便。自內而之外也。

表之裏藥

桂朮 澤瀉 猪苓 茯苓 為陽中之陰

裏之表藥

生地黃 黃柏 黃連 為陰中之陽

治酒病宜發汗。若利小便。炎焰不肯下行。故曰火鬱則發之。辛溫散之。是從其火體也。是知利小便。利濕去熱。不去動大便。尤為疎遠。大便秘者。有形質之物。酒者無形水也。從發而汗之。最為之近。是濕熱俱去。治以辛溫發其火也。佐以苦寒除其濕也。

加減涼膈退六經熱

易老法涼膈散減大黃芒硝加桔梗同為舟楫之劑浮而上之治胃膈中與六經熱以其手足少陽之氣俱下胃膈中三焦之氣同相火遊行於身之表膈與六經乃至高之分此藥浮載亦至高之劑故能於無形之中隨高而走去胃膈中及六經熱也

陽明證

陽明證身熱目疼鼻乾不得臥不惡風寒而自汗或惡熱脉尺寸俱長白虎湯主之

石膏辛寒

肝入

知母苦寒

腎入

甘草

粳米之甘

居中挽二藥上下

陽明證禁忌不可犯

不當發汗不當利小便若發汗利小便竭其津液則生畜血證也唯當益津液為上以其火就燥也益津液者連鬚蔥白湯是也汗多亡陽下多亡陰小便重利之走氣三者難異為言少津液則一也

汗多亡陽

汗者本所以助陽也若陽受陰邪寒結無形須當發

去陰邪以復陽氣所謂益陽而除風寒客氣也陰邪已去而復汗之反傷陽也經曰重陽必陰故陽氣自亡汗多亡陽此之謂也

下多亡陰

下者本所以助陰也若陰受陽邪熱結有形須當除去已敗壞者以致新陰此所謂益陰而除火熱邪氣也陽邪已去而復下之反亡陰也經曰重陰必陽故陰氣自亡下多亡陰此之謂也

汗無太早

非預早之早乃早晚之早也謂當日午以前為陽之分當發其汗午後陰之分也不當發汗故曰汗無太早汗不厭早是為善攻

下無太晚

非待久之晚乃當日已後為陰之分也下之謂當已前為陽之分也故曰下無太晚下不厭晚是為善守
○汗本亡陰以其汗多陽亦隨陰而走下本瀉陽以其下多陰亦隨陽而走故曰汗多亡陽下多亡陰也
若犯發汗多 畜血上焦為衄

若犯利小便多 畜血下焦為發狂其人如狂也

白虎加桂枝湯

傷寒脉尺寸俱長。自汗大出。身表如冰石。至脉傳入于裏。細而小。其人動作如故。此陽明傳入少陰。戊合癸。即夫傳婦也。白虎加桂枝湯主之。然脉雖細小。亦當以遲疾別之。此證脉疾而非遲。故用此法。

白虎加梔子湯

治老幼及虛人傷寒。五六日。昏冒譫語。或小便淋或澁。起臥無度。或煩而不得眠也。並宜此藥。

傷暑有二

白虎加人參湯

動而傷暑。心火大盛。肺氣全虧。故身脉洪大。動而火勝者。熱傷氣也。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辛苦人多得之。不可不知也。

白虎加蒼朮湯

靜而傷暑。火勝金位。肺氣出表。故惡寒。脉沉疾。靜而濕勝者。身體重也。白虎加蒼朮湯主之。安樂之人多受之。不可不知也。

春不服白虎為瀉金也。
秋不服柴胡為瀉木也。

此言體之常

梔子豉湯

煩者氣也。躁者血也。氣主肺。血主腎。故用梔子以治肺煩。用香豉以治腎躁。煩躁者懊憹不得眠也。
少氣虛滿者加甘草。若嘔噦者加生薑橘皮。
下後腹滿而煩者。梔子厚朴枳實湯。
下後身熱微煩者。梔子甘草薑湯。

煩躁

火入于肺煩也。火入于腎躁也。煩躁俱在上者。腎子通于肺母也。髮潤如油。喘而不休。總言肺絕。鼻者肺之外候。肺氣通于鼻。鼻中氣出。麤大是肺也。髮者血之餘。腎氣主之。髮潤如油。火迫腎水。至高之分。是水將絕也。仲景以髮潤喘大為肺絕。兼其腎而言之。髮在高巔之上。雖屬腎。肺為五臟之至高。故言肺絕兼腎也。大抵肺腎相通。肺既已絕。則腎不言而知其絕矣。或曰。煩者心為之。煩躁者心為之。躁何煩為。肺躁為腎耶。夫心者君火也。與邪熱相接。上下通熱。金以

東垣十書 卷二
之而燥水以之而虧獨存者火爾故肺腎與心合而
為煩躁焉此煩雖肺躁雖腎其實心火為之也
若有宿食而煩躁者梔子大黃湯主之

問邪入陽明為譫語妄言錯失此果陽明乎

答曰足陽明者胃也豈有其言哉傷寒始自皮毛入
是從肺中來肺主聲入于心則為言胃即戊也戊為
火化下從腎肝

傷寒雜證發熱相似藥不可差

傷寒表證發熱惡寒而渴與下證同但頭痛身熱目

疼鼻乾不得臥白虎湯主之乃陽明經病也正陽陽
明氣病脉洪大先無形也雜病裏證發熱惡熱而渴
但目赤者病藏也手太陰肺不足不能管領陽氣也
宜以枸杞生地黃熟地黃之類主之脉洪大甚則嘔
血先有形也

二證相似藥不可差

氣病在表誤用血藥無傷也為安血而益陰也血病
在裏誤用氣藥白虎湯者非也為瀉肺而損陰也

狂言譫語鄭聲辯

狂言者。大開目與人語。語所未嘗見之事。即為狂言也。○譫語者。合目自言。言所日用常見常行之事。即為譫語也。○鄭聲者。聲戰無力。不相接續。造字出于喉中。即鄭聲也。

嘔吐噦胃所主各有經乎

答曰。胃者。總司也。內有太陽陽明少陽三經之別。以其氣血多少。而與聲物有無之不同耳。吐屬太陽。有物無聲。乃血病也。有食入即吐。食已則吐。食久則吐之別。○嘔屬陽明。有物有聲。氣血俱病。

也。仲景云。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下。○噦屬少陽。無物有聲。乃氣病也。

以此推之。則大便亦各有經耳。但察其有物無聲。有物有聲。無物有聲。則知何經也。至於脾病後出餘氣。以五臭分之。則知何臟入中州而病也。

陽證發癍

有下之早而發者。有失下而發者。有胃熱胃爛而發者。然得之雖殊。大抵皆戊助手少陽心火入于手太陰肺也。故紅點如癍。生於皮毛之間耳。白虎湯瀉心

東垣十書 卷二
湯調胃承氣湯。從所當而用之。更當以肺脉別也。
傷寒之經有幾。

荅曰。有九。太陽陽明。少陽太陰。厥陰。是爲六也。有太陽陽明。有少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是爲三也。非九。而何。陽明者。太陽少陽俱入于胃。故曰正陽陽明也。前二經者。陽明自病。不入于裏者。謂之在經。不爲正陽陽明矣。

三陽從中治

太陽陽明。大承氣湯。少陽陽明。小承氣湯。正陽陽明。

調胃承氣湯。以汗證言之。以少陽居其中。謂太陽證爲表。當汗。陽明證爲裏。當下。少陽居其中。故不從汗下。和之以小柴胡湯。從少陽也。以下證言之。陽明居其中。謂太陽經血多氣少。陽明經氣血俱多。少陽經氣多血少。若從太陽下。則犯少陽。從少陽下。則犯太陽。故止從陽明也。此三陽合病。謂之正陽陽明。不從標本。從乎中也。緣陽明經居太陽少陽之中。此經氣血俱多。故取居其中。是以不從太陽少陽而從陽明也。陽明自病。調胃承氣湯主之。三陽併病。白虎湯主

之是從乎中也。

經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何如

答曰。夫胃爲受納之司。大腸爲傳導之府。燥屎豈有在胃中哉。故經言穀消水去形亡也。以是知在大腸而不在胃中明矣。

胃實者非有物也。地道塞而不通也。故使胃實是以腹如仰瓦。註曰。難經云。胃上口爲賁門。胃下口爲幽門。幽門接小腸上口。小腸下口。卽大腸上口也。大小二腸相會爲闌門。水滲泄入于膀胱。祖滓入于大腸。

結于廣腸。廣腸者地道也。地道不通。土壅塞也。則火逆上行至胃。名曰胃實。所以言陽明當下者。言上下陽明經不退也。言胃中有燥屎五六枚者。非在胃中也。通言陽明也。言胃是連及大腸也。以其胃爲足經。故從下而言之也。從下而言。是在大腸也。若胃中實有燥屎。則小腸乃傳導之府。非受盛之府也。啓玄子云。小腸承奉胃司受盛糟粕。受已復化傳入大腸。是知燥屎在大腸之下。卽非胃中有也。

如何是入陰者可下

東垣十書 卷二 二十
答曰陽入于陰者可下非入太陰少陰厥陰之三陰也。乃入三陽也。三陽者非太陽少陽陽明之三陽也。乃胃與大小二腸之三陽也。三陽皆為府。以其受盛水穀傳導有形故曰入于陰也。仲景云已入府者可下此之謂也。

評熱論藏字

黃帝問傷寒或愈或死其死皆以六七日其愈十日已上者何岐伯對以熱雖甚不死兩感者死帝問其狀岐伯云一日太陽。二日陽明。三日少陽。繼之三陽。

經絡皆受病而未入於藏者可汗而已。此藏物之藏非五臟之臟也。若三陽經入于藏物之藏是可泄也。可泄一句於此不言便言四日太陰五日少陰六日厥陰於此却不言可泄但言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受病榮衛不行五臟不通則死此一節是言兩感也。故下文却言兩感於寒者七日巨陽衰至十二日六經盡衰大氣皆去其病已矣是通說上文六日所受之病也。以此知前文四日太陰五日少陰六日厥陰皆在經絡故十二日愈也。豈可便以太陰少陰厥陰

東坡十書 卷二
為可泄乎。帝問治岐伯對以治之各通其藏脉。日衰已矣。是通說上文六日所受之病。并十二日衰已之意盡矣。終復言其未滿三日可汗而已。又言其滿三日可泄而已。二句只是重前文三陽受病未入于藏者。可汗其滿三日已入于藏物之藏者。可泄也。後三陰經岐伯雖不言可汗可泄。止是在經者便可汗。在藏物之藏者便可泄也。何必穿鑿無已以前三日為三陽後三日為三陰耶。若認藏字為五臟之臟。則前後顛倒不通。若認藏字作藏物之藏。則前後辭理皆

順矣。故仲景曰。已入于府者可下。新校正云。府字當作藏字。太云亦素云作府。何疑之有。

仲景太陽陽明大承氣。少陽陽明小承氣。正陽陽明調胃承氣。是三陽已入于藏者泄之也。太陰桂枝湯。少陰麻黃附子細辛湯。厥陰當歸四逆湯。是三陰未入于藏者汗之也。

大小調胃三承氣湯。必須脉浮頭痛惡風惡寒。表證悉罷而反發熱惡熱。謔言妄語。不大便者。則當用之。凡用下藥。不論大小。若不渴者。知不在有形也。則不

當下若渴者則知纏有形也。纏有形是為在裏在裏則當下。大承氣湯主之。

大黃 用酒浸治不大便地道不通行上引大黃至巔而下薑汁製治腹

厚朴 脇腹脹滿

芒硝 治腹轉失氣內有燥屎本草云味辛以潤腎燥今人不用辛字只用鹹字鹹能更堅與古人同意

枳殼 熨炒治心下痞按之良久氣散病緩此并主心下滿乃肝之氣盛也

六腑受有形主血陰也

大黃 芒硝

大實 燥屎

浮 手足陽明大腸 胃

沉 手足太陰肺 脾

痞 大滿

枳殼 厚朴

五藏主無形是氣陽也

小承氣湯

治實而微滿狀若飢人食飽飯腹中無轉失氣比大承氣只減芒硝心下痞大便或通熱甚須可下者宜用此

大黃 生用

厚朴 薑製

枳殼 麩炒

仲景曰雜證用此名曰三物厚朴湯

調胃承氣湯

治實而不滿不滿者腹狀如仰瓦腹

中轉而失氣有燥屎不大便而譫語者

大黃

酒浸邪氣居高非酒不至譬如物在高巖人跡之所不及則射以取之故用酒只用大黃生者苦泄峻必下則遺高之分邪熱也是以愈後或目赤或喉痺或頭腫或膈上熱疾生矣

甘草

炙經云以

芒硝

以辛潤之又曰以鹹更之

已上三法不可差也若有所差則無形者有遺假

令調胃承氣證用大承氣下之則愈後元氣不復

以其氣藥犯之也大承氣證用調胃承氣下之則

愈後神癡不清以其氣藥無之也小承氣證若用

芒硝下之則或下利不止變而成虛矣二承氣豈

可差乎

大柴胡湯

治有表復有裏有表者脉浮或惡風或

惡寒頭痛四證中或有一二尚在者乃是十三日過

經不解是也有裏者譫言妄語擲手揚視此皆裏之

急者也欲汗之則裏已急欲下之則表證仍在故以

小柴胡中藥調和三陽是不犯諸陽之禁以芍藥下
安太陰使邪氣不納以_二大黃去地道不通以_二枳實去
心下痞悶或濕熱自利若裏證已急者通宜大柴胡
湯小柴胡減人參甘草加芍藥枳實大黃是也欲緩
下之全用小柴胡加枳實大黃亦可

少陽證

少陽證胸脇痛往來寒熱而嘔或欬而耳聾脉凡寸
俱弦小柴胡湯主之

柴胡少陽

半夏太陽

黃芩陽明

人參太陰

甘草太陰

薑棗辛甘發散

右各隨仲景本條下加減用之則可矣藥如本法

少陽證禁忌不可犯

忌發汗忌利小便忌利大便故名三禁湯乃和解之
劑若犯之則各隨上下前後本變及中變與諸變不
可勝數醫者宜詳之

如何是半表半裏

答曰身後為太陽太陽為陽中之陽陽分也身前為
陽明陽明為陽中之陰陰分也陽為在表陰為在裏

東垣十書 卷二
即陰陽二分邪在其中矣。治當不從標本從乎中治。此乃治少陽之法也。太陽膀胱水寒也。陽明大腸金燥也。邪在其中近後膀胱水則惡寒。近前陽明燥則發熱。故往來寒熱也。此為三陽之表裏。非內外之表裏也。但不可認裏作當下之裏。故以此藥作和解之劑。非汗非下也。

半表半裏有幾

邪在榮衛之間謂之半表裏也。太陽陽明之間少陽居身之半表裏也。五苓散分陰陽膀胱經之半表裏也。理中湯治瀉吐上下之半表裏也。

問婦人經病大人小兒內熱潮作并瘧疾寒熱其治同否

答曰帝問病之中外者何。岐伯對曰從內之外者調其內。若盛于外者先治內而後治外。從外之內者治其外。若盛于內者先治外而後治內。此言表裏所出之異也。又云中外不相及則治主病者。中外不相及者半表半裏也。自外入者有之。自內出者亦有之。外入內出雖異邪在半表半裏則一也。此中外不相及

爲少陽也。治主病者。治少陽也。帝問寒熱之病。惡寒發熱如瘧。或發一日。或發間日。岐伯對以勝復之氣會遇之時。有多有少。陰多陽少。其發日遠。陽多陰少。其發日近。此勝復相薄。盛衰之節。瘧亦同法。瘧者。少陽也。少陽者。東方之氣也。逆行則發寒。順行則發熱。故分之氣異。往來之不定也。婦人經水適斷。病作。少陽治之。傷寒雜病一體。經云。身有病而有邪脈。經閉也。又云。月事不來者。胞脈閉也。經閉者。尺中不至。胞閉者。生化絕源。二者皆血病也。厥陰主之。厥陰病則

少陽病矣。累及其失也。小兒外感內傷。若有潮作寒熱等證。並同少陽治之。男女同候。已上男子婦人小兒。閨女或實作大熱。或變成勞。脈有浮中沉之不同。故藥有表裏和之不一。察其在氣在血。定其行陰行陽。使大小不失其宜。輕重各得其所。逆從緩急。舉無不當。則可以萬全矣。此少陽一治。不可不知也。

熱有虛實。外何以別。

答曰。五臟陰也。所主皆有形。骨肉筋血皮毛是也。此五臟皆陰足。是爲實熱。陰足而熱不能起。理也。陰足

而熱反勝之是為實熱若骨疼肉燥筋緩血枯皮聚毛落五陰不足而為熱病是虛熱

少陽雜病

婦人先病惡寒手足冷全不發熱脈入至兩脇微痛治者便作少陽治之或曰是則然矣論猶未也至如無寒熱無脇痛當作何經治或者不敢對惡寒為太陽脈入至且作陽治當不從標本從乎中也治此者少陽也若曰脈入至作相火亦少陽也兼又從內而之外也是又當先少陽也此不必論兩脇痛與不痛

脈弦與不弦便當作少陽治之

地陽盛陰虛發寒者何

答曰為陽在內侵于骨髓陰在外致便發寒治當不從內外從乎中治也宜小柴胡湯調之倍加薑棗

平日潮熱

熱在行陽之分肺氣主之故用白虎湯以瀉氣中之火

日晡潮熱

熱在行陰之分腎氣主之故用地骨皮飲以瀉血中

之火。

白虎湯

其脉洪。故抑之。使秋氣得以下降也。

地骨皮飲

其脉弦。故舉之。使春氣得以上升也。

肺 氣石膏辛

肺

血黃芩苦

腎 氣 知母

血 黃蘗

地骨皮瀉腎火。總治熱在表。地為陰。骨為裏。皮為表。

牡丹皮治胞中火。無汗而骨蒸。牝牡乃天地之

稱也。牡為羣花之首。葉為陽。發生也。花為陰。成實

也。丹者赤也。火也。能瀉陰中之火。

四物湯加上二味。治婦人骨蒸。知母瀉腎火。有汗而骨蒸。

此事難知卷之二

此事難知

此事難知

面骨為
 四時感風生二氣感濕入骨蒸成是瘰癧骨火所成
 此其者非也。人血滯凝結而成。

